## 山西师范大学

## 校长办公室文件

校办发[2016]6号

## 校 长 办 公 室 关于成立各学院校友联谊会组织机构的通知

## 各学院:

校友是学校建设和发展的宝贵资源,是塑造、传承、扩大和提升校园文化的重要载体,校友工作是学校事业发展的重要组成部分。为加强校友交流,展示校友风采,加强校友与母校以及校友之间的联系与合作,促进学校和校友事业的不断发展,学校校友联谊会决定在各学院相应成立校友联谊会组织机构,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:

一、根据《山西师范大学校友会章程》,各学院校友联谊会 在学校校友联谊会的指导下建立和完善,主要负责本学院校友工 作,同时对学校校友工作予以支持和配合。

二、请各学院认真研究,尽快拿出各学院校友联谊会组织机构的建议方案,可设顾问若干名、名誉会长1名、会长1名、副会长若干名、成员若干名、办公室主任1名。

三、各学院请于 2016 年 7 月 8 日前将组织机构名单及联系方式报校友联谊会办公室,电子版发至: 20140028@sxnu.edu.cn,联系人: 董俊荣,电话: 2050050。

特此通知。

校长办公室 2016年7月1日

送: 各位校领导

发: 各学院

山西师范大学校长办公室

2016年7月1日印发